而气觉至气气气气。 则察县财政局文件

刚财〔2022〕 583号

刚察县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 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刚察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:

根据青海省财政厅《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》(青财综字 [2022] 1871号)文件通知,现提前下达 2023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 1211万元(详见附表 1)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- 一、本次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 1211 万元,其中棚户区改造 672 万元,老旧小区改造 539 万元。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纳入直达资金管理,直达资金的标识为"01 中央直达资金",贯穿资金分配、拨付、使用等整个环节,且保持不变。
 - 二、请严格按照《财政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<中

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管理办法>的通知》(财综 [2022] 37号)和《青海省财政厅 青海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<青海省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管理办法>的通知》(青财综字 [2022] 584号)规定,规范使用专项资金,确保资金专款专用。

三、请按照《2023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》,收入科目分别列 1100258 项 "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";按用途分别填列支出功能科目 2210103 项 "棚户区改造"、2210108 项 "老旧小区改造"科目;列部门预算经济分类:30999,其他基本建设支出,政府预算经济分类:50499,其他资本性支出。

四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应于资金下达 60 日内,按规定填报绩效目标申报表,并报县财政局和上级相关部门。

附件: 1、2023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 金分配表

- 2、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区域绩效目标表
- 3、城镇棚户区改造区域绩效目标表

刚察县财政局 2022年12月30日

抄送:本局各局长、预算股、财监股、绩效股,档。

刚察县财政局

2022年12月30日印发

附件1

2023 年度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分配表

建设单位	棚户区改造	老旧小区 改造	合计
	(万元)	(万元)	(万元)
刚察县住房 和城乡建设局	672	539	1211

Evaluation Warning: The document was created with Spire.PDF for .NET.

附件2

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区域绩效目标表

专	项名称	中财政	章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			
地区		刚察县		专项实施期	2023年	
资金情况 (万元)		年度金额		539		
		其中地方补助				
		地方财政资金				
	实施期目标			年度目标(2023年)		
总体 目标	进行老旧小[区改造提升,进一步改著 住条件	善群众居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	指标值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改造面积		≥ 万平米	
			改造户数		≥ 万户	
			改造楼栋数		≥ 栋	
			改造小区数		≥ ↑	
		质量指标	验收合格率		100%	
		时效指标	开工目标完成率		100%	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群众居住条件是否改善		是	
	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老旧小区居民满意度		≥80%	

Evaluation Warning : The document was created with Spire.PDF for .NET.

附件3

城镇棚户区改造区域绩效目标表

专	项名称	中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					
地区 刚察		刚察县		专项实施期	2023年		
资金情况 (万元)		年度金额		672			
		其中地方补助					
		地方财政资金					
		实施期目标		年度目标(2023年)			
总体 目标		障性安居工程财政资金 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發	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	指标值	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棚户区改造		≥ 万套		
		质量指标	验收合格率		100%		
		时效指标	开工目标完成率		100%		
			基本建成目标完成率		100%		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分配入住率		≥60%	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棚户区改造被拆迁居民满意度		≥80%		

Evaluation Warning: The document was created with Spire.PDF for .NET.